

高松高松外第一八〇號

昭和十四年二月十四日

高雄州知事

赤

堀

鐵

吉

台灣總督 殿

各郡警察署長 殿

度支取締ニ関スル件

首題一月分別表、通少

右報告の通牒ニ付

渡航目的別

渡航目的別	北支方面		上支方面		南支方面		西支方面	
	内地人	朝鮮人	内地人	朝鮮人	内地人	朝鮮人	内地人	朝鮮人
視察			三		二		四	三
皇軍慰問							五	三
商工業							七	五
料理店飲食店	一		一				三	七
親族小商店	一						一	三
從事記者							一	七
親戚							三	七
復旧人員							三	二
軍務員							一	二
旅館經營			七		七		二	八
其他							四	三
計	三	三	一	一	一	一	一	四
累計	三	三	二	二	二	二	二	六